行政執行案件移送書表格使用說明第六點、第七點修正對照表

|  |  |  |
| --- | --- | --- |
| 修正規定 | 現行規定 | 說明 |
| 六、移送書之「義務人」欄：義務人為自然人時，請依序填載其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別、職業、身分證統一號碼及住居所地址（以下簡稱年籍資料），如該自然人住所及居所之地址不同，亦請分別填載，義務人為原住民且其登記之姓名並列羅馬拼音者，請一併載明羅馬拼音；義務人為獨資商號或合夥時，因獨資商號及合夥並無法人格，除填載該獨資商號或合夥之名稱及營利事業統一編號外，並請依序填載該商號負責人或執行業務合夥人之姓名、年籍資料；以遺產管理人為納稅義務人之遺產稅案件，其姓名記載為「被繼承人○○○（歿）遺產管理人○○○」，並依序填載遺產管理人之年籍資料，而被繼承人之姓名、年籍資料及財產資料則以附表或附件方式記載；稅捐稽徵法第十四條規定納稅義務人死亡而以遺產管理人為代繳義務人之其他稅捐案件，其姓名記載為「○○○（歿）代繳義務人○○○」，並依序填載代繳義務人之年籍資料，而已死亡之原納稅義務人姓名、年籍資料及財產資料則以附表或附件方式記載；遺產管理人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所屬分署（以下簡稱國產署所屬分署）擔任時，其住居所地址，請填載國產署所屬分署之機關地址；義務人為法人時（含公司、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政黨……等），請依序填載該法人之名稱、營利事業統一編號及事務所、營業所地址，如該法人之事務所、營業所有多個，其事務所或營業所地址部分，請填載該法人於主管機關之法人登記簿上主事務所或主營業所地址；義務人有多人時，應確實載明全部義務人之姓名，請勿填載「○○○等人」，以臻明確，並就各該人之年籍資料另以附表記載，且於住居所欄內註明「詳如附表」等字樣。又前開地址部分均應依所屬行政區域填載郵遞區號，俾利各分署分案作業之進行。 | 六、移送書之「義務人」欄：義務人為自然人時，請依序填載其姓名、出生年月日、性別、職業、身分證統一號碼及住居所地址（以下簡稱年籍資料），如該自然人住所及居所之地址不同，亦請分別填載；義務人為獨資商號或合夥時，因獨資商號及合夥並無法人格，除填載該獨資商號或合夥之名稱及營利事業統一編號外，並請依序填載該商號負責人或執行業務合夥人之姓名、年籍資料；以遺產管理人為納稅義務人之遺產稅案件，其姓名記載為「被繼承人○○○（歿）遺產管理人○○○」，並依序填載遺產管理人之年籍資料，而被繼承人之姓名、年籍資料及財產資料則以附表或附件方式記載；稅捐稽徵法第十四條規定納稅義務人死亡而以遺產管理人為代繳義務人之其他稅捐案件，其姓名記載為「○○○（歿）代繳義務人○○○」，並依序填載代繳義務人之年籍資料，而已死亡之原納稅義務人姓名、年籍資料及財產資料則以附表或附件方式記載；遺產管理人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所屬分署（以下簡稱國產署所屬分署）擔任時，其住居所地址，請填載國產署所屬分署之機關地址；義務人為法人時（含公司、財團法人、社團法人、政黨……等），請依序填載該法人之名稱、營利事業統一編號及事務所、營業所地址，如該法人之事務所、營業所有多個，其事務所或營業所地址部分，請填載該法人於主管機關之法人登記簿上主事務所或主營業所地址；義務人有多人時，應確實載明全部義務人之姓名，請勿填載「○○○等人」，以臻明確，並就各該人之年籍資料另以附表記載，且於住居所欄內註明「詳如附表」等字樣。又前開地址部分均應依所屬行政區域填載郵遞區號，俾利各分署分案作業之進行。 | 為使原住民姓名之使用與戶籍登記一致，內政部將停止適用「原住民姓名並列羅馬拼音登記者，可同意原住民單獨使用以中文表示之傳統姓名」相關函釋，爰配合修正義務人為原住民且其登記之姓名並列羅馬拼音者，應一併載明羅馬拼音，以完整呈現義務人姓名。 |
| 七、移送書之「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欄：義務人為成年人、獨資商號或合夥時，本欄請予空白；義務人為未成年人時，請依序填載其法定代理人（如父、母親或監護人）之姓名、年籍資料；義務人為法人或非法人團體時，請依序填載其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或管理人之姓名、年籍資料，如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或管理人住所及居所之地址不同，亦請分別填載；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或管理人為原住民且其登記之姓名並列羅馬拼音者，請一併載明羅馬拼音；義務人以國產署所屬分署為遺產管理人時，其法定代理人之住居所請省略或填載國產署所屬分署之機關地址。又前開地址部分均應依所屬行政區域填載郵遞區號，俾利各分署分案作業之進行。 | 七、移送書之「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欄：義務人為成年人、獨資商號或合夥時，本欄請予空白；義務人為未成年人時，請依序填載其法定代理人（如父、母親或監護人）之姓名、年籍資料；義務人為法人或非法人團體時，請依序填載其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或管理人之姓名、年籍資料，如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或管理人住所及居所之地址不同，亦請分別填載；義務人以國產署所屬分署為遺產管理人時，其法定代理人之住居所請省略或填載國產署所屬分署之機關地址。又前開地址部分均應依所屬行政區域填載郵遞區號，俾利各分署分案作業之進行。 | 為使原住民姓名之使用與戶籍登記一致，內政部將停止適用「原住民姓名並列羅馬拼音登記者，可同意原住民單獨使用以中文表示之傳統姓名」相關函釋，爰配合修正義務人之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或管理人為原住民且其登記之姓名並列羅馬拼音者，應一併載明羅馬拼音，以完整呈現其姓名。 |